

第一章 县党代会与县委五至十届 领导分工及全委会议

第一节 县党代会

一、第六次党代会

1990年2月15~19日,中国共产党得荣县第六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与会代表100人,其中:党员干部代表60名,占代表总数的60%;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代表20名,占代表总数的20%;各条战线先进人物代表18名,占代表总数的18%;人武部、武警代表2人,占代表总数的2%。妇女代表20名,占代表总数的20%。少数民族代表60名,占代表总数的60%。

县委书记杨映林同志代表中共得荣县第五届县委作工作报告。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共得荣县第五届委员会工作报告和纪委工作报告。大会的主题是:全面贯彻党的基本路线、总结经验,振奋精神,开拓进取,实现经济持续稳定发展,进一步改善城乡人民的生活。

大会选举杨映林、罗绒邓珠、娘中罗绒、斯郎彭措、赵林、一卡拥青、扎西罗布、扎西彭措、刘国忠、杨明清、泽仁彭措、次珠曲批、洛绒吉村、真追等十四位同志为第六届县委委员,耿呷、张祝清两位同志为候补委员。在县六届一次全委会上,杨映林、罗绒邓珠、娘中罗绒、赵林、斯朗彭措五位同志被选为第六届县委常委。其中,杨映林同志担任书记,罗绒邓珠、娘中罗绒同志担任副书记,赵林同志担任常务副县长,斯朗彭措同志担任县纪委书记。

二、第七次党代会

1993年1月9~12日,中国共产党得荣县第七次代表大会在县城召开。与会代表123人,其中:各级干部代表73名,占总代表数的59.3%;专业技术人员代表25名,占总数的20.3%;各条战线先进人物22名,占总数的17.9%;人武部、武警代表3名,占总数的2.4%。妇女代表23名,占总数的18.7%。少数民族代表105名,占总数的85%。杨映林同志代表第六届县委作工作报告。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共得荣县第六届委员会工作报告和纪委工作报告。大会提出今后五年的工作任务是:以党的十四大精神为指导,加快发展,扩大对外开放,推进全县社会主义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大会选举杨映林等19人为中共得荣县第七届委员会委员,扎西等3位同志为候补委员。在县委七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杨映林(藏)、罗绒邓珠(藏)、张祝清(汉)、娘中罗绒(藏)、次珠曲批(藏)、李耀仁(汉)、次村(藏)7位同志为县委常委。选举杨映林同志为县

委书记,罗绒邓珠、娘中罗绒、张祝清同志为县委副书记,次珠曲批同志为县纪委书记。

三、第八次党代会

1997年12月15~19日,中国共产党得荣县第八次代表大会在政府小礼堂召开。与会代表129人,其中:党员领导干部代表78人,占代表总数的60%,妇女代表25人,占代表总数的19%。少数民族代表112人,占代表总数的86.8%。李致民同志代表第七届县委向大会作工作报告。大会的主题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全面实施“143”发展战略,加强党的建设,加快改革,扩大开放,保持稳定,把全县经济和社会事业顺利推向21世纪。使贫困户全部解决温饱,部分群众脱贫奔小康。

大会选举李致民等19位同志为中共得荣县第八届委员会委员,斯郎洛布等3人为候补委员。在县委八届一次全委会上选举李致民(汉)、阿多(藏)、宋琦君(女,汉)、牙古翁吉(藏)、敖武普美(藏)、打么曲批(藏)、郭建军(汉)、杨健(藏)、麦曲扎(藏)九位同志为县委常委。选举李致民为县委书记,阿多、宋琦君、牙古翁吉为县委副书记。郭建军为县纪委书记。

四、第九次党代会

2002年11月26日,在县城召开中国共产党得荣县第九次代表大会。刘志东同志向大会作了题为:“努力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奋力推进得荣追赶型超常规发展”的中共得荣县第八届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共得荣县第八届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和纪委工作报告。制定了中共得荣县第九次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大会主席团常务委员会成员为:刘志东 舒大春 打么曲批 苏晋昌 郑天强 杨建 朱旗 康秀英 宋红岗、阿郎金建国。大会执行主席:第一次大会2人:刘志东、舒大春(11月26日);第二次大会1人:刘志东(11月27日);第三次大会3人:刘志东、曲批、郑天强(11月28日)。

五、第十次党代会

中国共产党得荣县第十次代表大会,于2006年11月29日上午9:20分在县党政七楼会议室开幕。

参加大会的代表共165名,其中各级领导干部112名(含副厅级退休干部1人,县级领导干部38名,部门负责人73名),占67.8%;优秀共产党员、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等先进模范人物14名,占8.5%;专业技术人员代表29名,占18%;人武部、驻县武警中队代表3名,占1.8%;妇女26名,占16%;少数民族141名,占85.5%。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120名,占72.7%。50岁以下(含50岁)的代表133名,占80.6%。大会由郑天强同志主持。舒大春同志代表中共得荣县第九届委员会作了题为《坚持科学发展,构建和谐得荣,为实现“十一五”快速发展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落比罗布同志代表县纪委作了题为《惩防并举,标本兼治,不断开创党风廉政建设与反腐败工作新局面》的工作报告。大会号召,全县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把握新机遇,迎接新挑战,实现新跨越,开创新局面,为实现“十一五”的各项目标,为实现全县的脱贫致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

第二节 县委五至十届领导分工

一、1991年3月~1994年12月

表4-1 1991年3月~1994年12月领导分工

职务	姓名	分管工作	备注
县委书记	杨映林	主持县委全面工作,分管县人大、县委组织部、县纪委、县委办公室(政研室)工作	
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县长	罗绒邓珠	主持县人民政府工作	
县委副书记	娘中罗绒	分管政法、农村、经济、边界、稳定工作	
县委副书记	张祝清	分管县委宣传部、县委党校、文教、卫生等工作	
常委、宣传部长	宋琦君	主持宣传部工作,分管群团工作	
常委、组织部长	敖武晋美	主持组织部工作	
常委、纪委书记	次珠曲批	主持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分管统战、宗教、保密工作	
常委、副县长	李耀仁	协助罗绒邓珠同志分管政府工作	
常委、人民武装部政委	次村	分管人武部工作	

二、1995年3月~1995年12月

表4-2 1995年3月~1995年12月领导分工

职务	姓名	分管工作	备注
县委书记	罗绒邓珠	主持县委全面工作, 分管县委组织部、县委办公室、县委党校工作	
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县长	廖才坤	主持政府全面工作,分管经济工作	
县委副书记	娘中罗绒	分管政法、农村、边界纠纷、稳定工作	
常委、纪委书记	次珠曲批	主持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分管统战、宗教工作	
常委、人民武装部政委	次村	分管人武部工作	
常委、宣传部长	宋琦君	主持县委宣传部工作,分管文教卫生工作	
常委、组织部长	敖武晋美	主持县委组织部工作	
常委、副县长	李耀仁	协助廖才坤分管政府工作	
常委、县委办主任	吴世安	主持县委办公室工作。分管保密、群团工作	